

· 简讯 ·

京津冀机场群协同发展细则出炉

北京商报讯(记者 蒋梦惟 林子)12月5日,国家发改委和民航局联合发布《推进京津冀民航协同发展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到2020年,北京新机场建成投入使用,首都机场国际旅客占比提高2-3个百分点,北京“双枢纽”机场与天津机场、石家庄机场实现与轨道交通等有效衔接,初步形成统一管理、差异化发展的格局,京津冀机场群协同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整体服务水平、智能化水平、运营管理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在国际竞争力方面,“意见”还提出规划称,2030年,北京“双枢纽”机场成熟运营,天津建成为我国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基本实现京津冀地区主要机场与轨道交通等有效衔接,打造成世界级机场群。

数据显示,截至去年底,首都机场2016年度旅客吞吐量突破9000万人次,国际旅客占比达到了26%。而首都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韩志亮在去年就曾表示,希望3-5年后,实现北京首都机场国际航班占比达到30%,国际旅客占比达到33%,国际枢纽竞争力显著提升。

11月CPI涨幅预计回落至1.8%

北京商报讯(记者 蒋梦惟 张畅)本周内,国家统计局将公布11月居民消费价格(CPI)情况。截至目前,已有申万宏源、招商证券等多家研究机构对此做出预测。分析普遍认为,由于肉菜价格继续下跌、非食品因素未能显著走强,11月CPI或同比增长1.8%左右,在10月小幅回弹后,再度下滑0.1个百分点。

数据显示,进入11月后,全国食用农产品价格涨幅基本平稳。从农业部监测的猪肉、鲜菜价格高频数据表现来看,11月猪肉价格同比跌幅持平10月,鲜菜价格同比跌幅扩大。不过在国际油价上涨的带动下,国内成品油价格也迎来上调,对非食品CPI形成一定支撑。

华创证券研究所宏观首席分析师牛播坤表示,考虑到食品价格整体低迷,预计11月食品价格环比下降0.5%。非食品方面,国际原油价格上涨,国内成品油价格在月初和月中两次大幅上调,预计交通工具用燃料项环比上涨3.6%。食品跌,非食品涨,预计11月CPI同比涨幅将降至1.8%。

对于全年CPI水平,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表示,预计12月CPI同比涨幅不会有明显变化,将维持在2%以下。据此判断,全年CPI涨幅将保持在1.5%左右,通胀压力温和。

(上接1版)

社科院建议明年启动房产税立法

例如,适度降低不同持有者和不同用途土地进入和转变成住房用地门槛,尽快形成政府、事业单位、企业和集体组织等多渠道供应土地的格局。

报告披露,去年9月以来,调控措施、机制建设双管齐下使市场趋于稳定,各方博弈处在短暂的弱均衡状态。整体来看,2016-2017年我国住房市场总体稳中有升,一二线城市分化降温,三四线城市分化升温。此外,国内房价体系城市群特征趋于显著,城市群与非城市群房价间存在显著差距,一二线城市群房价与三四线城市群房价差距逐步增大。

在此背景下,此次报告提出,应尽快明确房产税时间表,实行住房租金抵扣个人所得税政策。稳定房价是当前政策的既定目标,但除了货币政策,相关部门还应更多运用财政政策及其他手段进行调控,例如尽快推出房产税以稳定房价,余永定表示。

早在1986年9月,国务院就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不过直到2011年,为配合地产调控“八条”,上海和重庆两地才发布对个人住房征收房产税试点方案,并开始施行。

中国银行业协会首席经济学家巴曙松表示,目前支持房产税出台的内部和外部条件越来越充分,例如全国房产系统实现联网;存量房市场的到来使得房地产市场的流通更为充分,价格更为合理;源于土地拍卖的地方政府收入在降低,需要找到新的支持城市运营的收入来源等;可以说,房产税出台是必然趋势。

与现行制度仍需深度整合

虽然脚步声渐近,但房产税正式落地仍面临不小的难题。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许善达曾一针见血地指出,当前的房产税方案与现行房地产法律、政策相悖;如果将房地产税视为财产税,则违背了我国现行土地国有政策中不能对个人征收“土地财产税”的原则;如果将房产税视为使用税,那购房企业、个人已经缴纳了70年的使用费,这相当于重复征收”。许善达直言,要制定完善的房产税方案,首先要在法律层面解决与现行制度的不一致问题。

当前相关部门已具备解决技术条件的能力,但房产税真正落地,还需要决策层通盘考虑政治、经济、社会等各方面因素”,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教授冯俏彬向北京商报记者分析,房产税征收对象是千万个的家庭和个人,不仅是一项税制改革,更是我国税制改革从间接税向直接税的跨越,是国家治理层面的大问题。

冯俏彬进一步指出,作为房产税的直接征收对象,不少普通百姓需要对此表达意见,不同群体观点可能存较大出入,这样庞杂的信息量需要由一个意见整合机制加以整合梳理,但目前我国相关机制的建设尚不完善,这意味着未来房产税方案的一审、二审、三审在公开征求意见阶段会遇到阻碍。“房产税的立法问题,其实深刻、生动地反映了走向现代化的中国所面临的阵痛。”

中消协介入共享单车押金监管

近期,多家共享单车企业被曝出相继倒闭的消息,有消费者反映这些企业出现了押金难追回的现象。12月5日,中国消费者协会(以下简称“中消协”)就押金和预付金存管、车辆投放与运维等问题约谈相关企业,摩拜、ofo、永安行等7家企业参与此次约谈会,针对押金问题,中消协要求共享单车企业尽可能采取免收押金的方式提供自行车租赁服务,主动采取技术性保护措施,确保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在业界看来,在中消协的建议下,未来可能会有越来越多现金流充沛的共享单车企业走上“有门槛”的免押金之路,引入第三方征信系统作为免押金的数据参考。

短期投诉暴增

自去年共享单车市场火爆至今,有关押金安全的质疑一直未消除,今年酷骑单车、小鸣单车、小蓝单车等企业更是陆续出现押金难退问题,虽然酷骑、小蓝的运营事务已被拜客科技接管,但是用户押金退还仍然不畅。此外,上上周业界还曝出摩拜和ofo挪用押金的传闻,虽然双方予以否认,但未能阻止外界对押金安全关注度的升温。今年11月,交通部新闻发言人吴春耕也曾表示,交通部关注到,最近一段时间已有多家共享单车企业相继倒闭,个别企业也传出用户押金退还困难等情况。

中消协介绍,协会和部分地方协会组织短期内收到大量消费者投诉反映,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消费信心受到影响。中消协认为,共享单车是互联网租赁经营的创新形式,要求共享单车企业针对押金问题主动采取技术性保护措施,确保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对于企业收取消费者的押金和预付资金,要采用安全透明的资金监管方式,确保消费者押金和预付资金的安全,方便消费者投诉咨询,快



速回应消费者诉求,及时化解消费者疑虑。

上海同济大学城市管理与建设工程管理教授褚大建表示,尽可能减免押金,不仅降低了用户的资金风险安全,也避免让各个共享单车企业归集大量资金,这也是政府引导、倡议企业探索免押金的原因之一。还有业内人士指出,在国家部委的鼓励和中消协的建议下,未来,更多拥有充分现金流的企业可能会开始探索以各种方式免押金。

多家企业探索免押金

事实上,此前已有部分共享单车企业开启了“有条件”的免押金服务。今年上半年,支付宝宣布与ofo等多家共享单车合作推出免押金骑行。北京商报记者登录支付宝发现,目前支付宝上显示的免押金骑行服务商包括ofo、优拜单车、永安行和1步单车四家,不过目前上述服务并未向全国推开。

公开信息显示,摩拜也于近日加入了免押金行列,目前在广州范围内,腾讯信用分高于630分的摩拜新用户(未使用过免押和未付过押金)可享受免押金骑行,申请成功同时赠送摩拜免费骑行月卡一张。针对此次座谈会,摩

拜方面回应,企业会始终确保用户押金安全、随时可退。

事实上,哈罗单车也从9月10日就开始进行手机尾号为0的新用户免押金活动,目前仍然在进行中。截至目前,“手机尾号为0的新用户”、“在校大学生免押”、“十城芝麻信用免押”、“免押体验周”等几种形式的免押金用户已经接近500万。

对于免押金推行,独立分析师张旭直言并没有技术难度,核心还在共享单车企业有没有意愿。目前阿里、腾讯、京东以及多个银行都在推自己的信用体系,共享单车可以选择接入并推出免押金模式”。张旭如是说:“唯一的难点就在商业策略还有现金流问题上,毕竟如果不免押金的话,共享单车企业资金充沛度会受到挑战,而且共享单车不会去接入竞争对手投资方推出的信用体系。”

消协管理边界待明晰

实际上,就在中消协约谈共享单车企业并对免押金一事进行表态后,业界就重新掀起了对消协权力边界的讨论。有观点认为,本次中消协在对企业提出“要求”的同时,也出现了“尽可

能”等建议性词语,这正反映出消协对行业监督上的管理边界仍需进一步明晰。

“实际上,消协并没有强制执法权”,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朱立新告诉北京商报记者,中消协本次召开共享单车企业座谈会,只是提出企业要“尽可能”免押金,但如果企业没有在押金减免方面做出改变,消协也没有权利对企业进行强制性干预。

北京志霖律师事务所副主任赵占领也表示,按照我国最新出台的对共享单车进行管理的指导意见,企业并没有被强制要求减免押金,而中消协本次的建议能否落实,仍取决于企业自身决定。

北京商报记者查阅2013年最新修订的《中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发现,根据规定,国家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应当听取消费者和消费者协会等组织的意见。有关行政部门应当听取消费者和消费者协会等组织对经营者交易行为、商品和服务质量问题的意见,及时调查处理。

有法律专家告诉北京商报记者,目前,消协可以参与制定相关法律与强制性标准,参与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不过,按照现行政策,在面对消费者投诉时,中消协的权力主要还是向相关部门提出整改建议、告诫企业或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起协调作用。

在业界看来,共享单车顶层设计与协会发声已经为共享单车未来押金管理模式提供了发展的多种可能性。对于推动更多共享单车企业推行免押金服务,有专家建议称,可以鼓励更多征信系统或第三方信用系统与共享单车企业连接,同时加强对用户隐私信息的保护,升级监管措施。

北京商报记者 魏蔚 林子/文
张彬/制表

T 今日评
Today's review

饭局之外,还有大局

韩哲

乌镇的最后一天,马云及时给饭局纠偏。
堂堂互联网大会,刷屏的都是谁跟谁吃饭了,谁吃泡面了,烟火气十足,一点都不高级。本来以为是华山论剑,结果变成了庐山的神仙会。

所以,马云适时说话了,他说“饭很重要,在饭桌上谈论什么更重要。我们要关注乌镇会议上面有哪些观点和想法,而不应该变成太多偏八卦类的”。

高下立判。在正确的时间、正确的场合,说正确的话,没毛病。

显然是不吐不快、有备而来。马云继续说:“你信不信我今天真搞个饭局,可以把全世界的人都请来,请来一帮土豪,在全世界都是顶级的,还真没几个请得起我的饭局。但饭局没有意义,这不是阿里巴巴要搞的,也不是我要表达的。江湖是讲义气,讲情义的,不是讲争斗的,我反正是不组织饭局。”

饭局是中国特色,互联网大佬们吃个饭、聊个天也无可厚非,但是架不住被贴上标签。两顿鸟镇饭局,没有108将,一样排座次。在各路记者的如椽大笔下,饭局变成了山头,变成了名利场,变成了时尚芭莎,变成了刘姥姥初进大观园。至于人工智能,天晓得谁说了什么。

还是马云洞若观火,尽管平时一副闲云野鹤的样子,视金钱如粪土,关键时刻还是能够hold住场子的。甩出的几句话,把互联网2/3壁江山的风头都灭了。毕竟,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互联网大会也不是。

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中国互联网短短23年,从无到有,由弱及强,诞生了BAT这样的世界级互联网公司,这份成就无与伦比。但中国互联网公司至今仍缺乏大名鼎鼎的科技公司,因此底气稍显不足。大家都期待中国互联网公司,包括后者也如此期许,能够在科技创新上扳

回一城。所以,乌镇夜色里的觥筹交错,不免有些扎眼。

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正所谓,铁打的饭局,流水的大佬。饭局之外,还有大局。这个大局就是中国的数字经济,一个中国经济最有可能脱颖而出的新增长点。对于互联网大佬而言,如何为中国的数字经济贡献自己的想像力,值得期待。而在一个“历史饭局”里觥筹交错,更显风流。

不忘初心。这是今年的最强音,对于中国互联网企业和企业家更是如此。在越来越资本化的互联网江湖,希望互联网大佬仍然能够革故鼎新,而非走向封闭和傲慢。

还记得马云在电影《功守道》里的最后一场戏吗?他说,“警察同志真对不起。我是真没看见,华山派后面还有出所两个字”。

嗯,乌镇后面,还有互联网大会五个字呢。

四部委发文纠偏严控特色小镇过度地产化

北京商报讯(记者 蒋梦惟)作为城市发展、城镇过程中的新角色,特色小镇在各地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愈发被强化,然而,在这一过程中,这类项目也不时被曝出存在过度地产化等新问题。对此,12月5日,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规范推进特色小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特色小镇建设要量力而行、控制数量、提高质量,防止盲目发展、一哄而上。而且,《意见》明确表示,特色小镇从严控制房地产开发,但也同时提出,项目在合理确定住宅用地比例基础上,结合所在市县商品住房库存消化周期确定供应时序。

《意见》将特色小镇定义为,在几平方公里土地上集聚特色产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相融合、不同于行政建制镇和产业园区的创新创业平台,而且,特色小镇是拥有几十平方公里以上土地和一定人口经济规模、特色产业鲜明的行政建制镇。近年来,在推进特色小镇的过程中,出现了概念不清、定位不准、急于求成、盲目发展以及市场化不足等问题,有些地区甚至存在政府债务风险加剧和房地产化的苗头。”业内人士表示。

因此,《意见》在部署特色小镇建设的重点任务中明确提出:“不能把特色小镇当成筐,什么都往里装,不能盲目把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体育基地、

美丽乡村、田园综合体以及行政建制镇戴上特色小镇‘帽子’。”而且,《意见》明确指出,各地区要综合考虑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吸纳就业和常住人口规模,从严控制房地产开发,适度提高产业及商业用地比例,鼓励优先发展产业,防范假小镇真地产”项目。

有分析指出,特色小镇的发展一旦盲目引入房地产模式,势必拉高土地成本,特色产业则难以实现发展,最后会演变为地产一业独大的局面,并为当地带来大量的小镇库存。实际上,今年5月,北京就曾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和规范功能型特色小镇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严禁房企借特色小镇名义开发大规模商品住宅。

在全国房地产经理人联合会执行主席杨乐渝看来,要建设、发展好特色小镇,必须与产业运营商联运;产业是特色小镇的魂,小镇发展的核心不在于开发,而在于产业运营,很多开发商缺乏相关能力和经验,如果不转变制造的开发模式,只能把小镇变成新一轮的房地产开发”。

不过,也有专家分析称,本次出台的《意见》并非完全禁止特色小镇项目供应住宅产品,而是为这种性质的开发限定了“结合所在市县商品住房库存消化周期”等条件,将强化地方规划建设特色小镇时注重充分与当地库存进展相结合,也能让地方更有针对性地控制特色小镇项目中的住宅比例。